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9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06,127,114.76 元。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3 年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250,143,500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057,400.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6.82%。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